

西北工业大学保卫处

关于进一步做好春节和寒假 消防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冬春季节是火灾高发期，近期国内发生多起火灾，引起了社会极大关注。2019年12月18日20时许，浙江工业大学屏峰校区一间宿舍起火，过火面积10平方米。2020年1月1日17时许，重庆市渝北区加州花园小区A4幢发生火灾，从A4幢第2层（共30层）一居民房阳台起火，火苗成立体状燃烧，引燃外墙保温层及雨棚，迅速蔓延至第30层阳台并窜至部分居民房屋内。2020年1月3日18时许，西安市碑林区边家村冶金家属院一老旧住宅楼第三层突发火灾，火势较大。所幸上述火灾均未造成人员伤亡。

消防安全形势严峻、责任重大，为进一步做好春节和寒假期间消防安全工作，维护校园安全稳定，确保师生度过平安祥和的假期，根据工信部和陕西省委省政府有关通知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责任担当

各单位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，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切实加强对消防安全工作的领导。校内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作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，应按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的要求，将消防安全工作放在重要位置，亲自抓、负总责，逐级落实各个环节、各个岗位的安全责任，确保校园安全。

二、加强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改

在寒假前和春季开学前后，各单位要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检查，重点针对电气线路老化和使用不规范、消防疏散通道不畅通、消防设施损坏、宿舍和办公室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、师生不熟悉应急预案等问题，全面深入开展排查整改。

要加强实验室、危化品存放点、办公区域、学生宿舍、住宅楼、食堂、配电室等部位的消防和用电管理。严禁在公共场所给电动车充电。放假离校时应切断办公室和宿舍的电源。加强假期留校大学生的管理，严禁在宿舍乱拉电线、使用大功率电器、做饭等行为。要做好高龄老人、残障人士等重点人群的居家安全工作。按照政府要求，做好烟花爆竹禁燃禁放工作。

三、做好假期值守和应急工作

要做好值班带班工作，严格落实消防巡查工作，防火巡

查人员应当及时纠正消防违章行为，妥善处置火灾隐患。发现火灾应当立即开展处置并报告。

保卫处 24 小时报警电话：

029-88494110（友谊校区）

029-88430110（长安校区）

请各单位高度重视、周密部署，扎实抓好春节和寒假消防安全工作。



签发人：朱建军

拟稿人：杨鹏程

抄 送：陈建有、王宇波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。

西北工业大学保卫处

2020 年 1 月 6 日印发
